

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仁化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朱明非

项目负责人：董越波



二〇二四年八月

摘 要

受仁化县财政局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闻韶镇政府”）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通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调研、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程序，综合评定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8.77 分，绩效等级为“良”。

2023 年闻韶镇政府部门整体收支年初预算数为 1,039.26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 1,738.62 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 1,160.58 万元，项目支出 578.04 万元。总体上，闻韶镇政府部门履职工作完成较好，2023 年签约了美神有机肥加工厂、年产 25 万 KVA 铅酸蓄电池和仁化县亿丰新型材料厂等 3 个项目，总投资约 1 亿元，完成闻韶镇“139 美丽圩镇”建设项目，圩镇面貌焕然一新；完成粮食种植总面积 6,481.08 亩，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粮食种植任务，深入实施和美乡村建设，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全面落实污染防治，持续做好生态保护；落实社会保障政策，民生福祉更加殷实；扎实做好社会治理，全年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保障辖区社会总体和谐稳定。

存在问题：一是部分履职效能有待提升。林分优化未完成上级下达的 400 亩任务指标，全年乡镇干部空编率超过 5%，未能提供“三馆一站”全年开放时间天数台账等资料。二是财

务核算规范性不足，存在未按合同约定付款、货物采购款项支付的会计凭证附件不完善等情况。三是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的完整性不足，部分指标值可衡量性欠缺或设置不当。四是资产管理责任有待进一步落实。部分固定资产账存实无；资产管理不到位，部分电脑、空调机未贴标签，部分固定资产处于闲置状态，未对资产盘点结果进行处理。五是运行成本控制有待加强。公用经费支出大幅增加。

相关建议：一是严格落实政府部门权责，积极提升履职效能。积极推进林分优化提升，努力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指标；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降低乡镇干部空编率；落实“三馆一站”开放要求，切实提升乡村基本文化服务功能。二是严格按合同约定进度付款，强化报账单据审核，确保凭证附件齐全、规范。三是明确各相关部门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确保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完整性；绩效指标的设置要做到合理性、可衡量性和可获得性。四是强化资产监管，落实资产管理责任。落实固定资产盘点制度，加强对固定资产的动态监管，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考核制度。五是加强日常经费支出管理，严控公用经费支出，确保不超预算。

目 录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年度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2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4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5
二、绩效分析	7
（一）履职效能分析	7
（二）管理效率分析	16
三、评价结论	25
四、主要绩效	26
五、存在问题	30
六、相关建议	32
附件	35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号）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效果，仁化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组织并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闻韶镇政府”）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闻韶镇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下设9个党政机构，分别为：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综合治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规划建设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核定闻韶镇政府行政编制24名，执法编制10名，事业编制18名，年末实有在编在岗人数48人。

（一）部门主要职能

闻韶镇政府的主要职责为：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统筹制定并组织实施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经济和产

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 and 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应急管理相关工作；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综合治理、综合行政执法等工作，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编制及执行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镇本级财务、审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工作；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根据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工作计划、工作总结、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归纳总结其 2023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3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表

序号	工作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完成情况
1	加强党建工作	常态化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及意识形态等各项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7 次，严格执行新闻、政务信息公开报送“三审”制度，切实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和舆情监控；发展党员 4 名，推动村小组“两个覆盖”“1+1+3”工作，初步打造了江南新屋组、白竹六组、塘源路头组 3 个党群服务室示范点，加强软弱涣散党组织下徐村党支部的整顿工作，持续做好党建日常管理工作；督促镇属部门、重点岗位人员全面认真开展廉政风险自查，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2	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推动高质量发展	优化营商环境，招商引资，发展壮大镇村产业，推进美丽圩镇建设，推动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抢抓“百千万工程”机遇，全力推动镇域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2023 年签约了美神有机肥加工厂、年产 25 万 KVA 铅酸蓄电池和仁化县亿丰新型材料厂等 3 个项目，总投资约 1 亿元。二是大力发展镇村产业。引进的莞仁农旅公司流转约 540 亩田地种植优质水稻，并盘活粮所闲置房屋，改造升级为集粮食仓储、加工、包装一体的车间，着力发展现代农业。建立乡村振兴车间，发展壮大经济。三是扎实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完成闻韶镇“139 美丽圩镇”建设项目，圩镇面貌焕然一新。

3	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推进绿美闻韶生态建设	全面落实河长制、林长制,推进水、大气、土壤、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做好生态环境建设。	一是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和小喇叭等,加大宣传力度,并每日加强巡查,严控露天焚烧行为。二是抓好水污染防治。积极做好水面漂浮物清理、河道清淤、采砂等专项整治行动;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落实饮用水水质全过程监测。三是抓好土壤、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加强非法转移倾倒固体废物行为举报奖励宣传,每周定期对主要路段开展巡查,严厉打击固体废物乱堆放、异地非法倾倒等行为。四是推进生态建设,全面落实林长制,切实抓好松材线虫等有害生物防治。对采伐林地造林更新和低质低效松树林进行优化提升,完成林分优化 209.69 亩。
4	扎实推进乡村振兴	守牢粮食安全底线,完成粮食生产目标任务,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一是切实抓好农业工作,为全镇 3,606.67 亩粮食作物购买保险,有效防范化解农业生产风险。清理并复耕、复种失管果园 706 亩,完成水稻种植面积 3,495.48 亩,杂粮种植面积 2,985.6 亩;发挥引进莞仁农旅公司等农业企业作用,大力发展现代农旅产业。二是深入实施和美乡村建设。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年完成无害化卫生户厕改造 2 户,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 100%。扎实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实现污水收集管网全覆盖。常态化落实村庄长效管护,加强畜禽圈养管理。三是村集体经济不断发展壮大。成立运营强镇富村农业公司,目前营业额达 378.02 万元,盈利 25.65 万元;争取上级资金 300 万元入股鸿伟木业(仁化)有限公司获取分红收益,使得全镇各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 10 万元以上。
5	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快社会各项事业发展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文教卫体事业发展,抓好困难群体社会保障工作。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抓好全镇 74 户 222 名脱贫人口的动态监测工作,防止规模性返贫发生。二是大力改善教学条件,结合乡村振兴工作,完成了镇泰学校污水工程排水系统的改造,改善了学校师生的校园生活环境。三是积极配合推进闻韶卫生院业务楼建设,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全部完成,着力补齐了闻韶镇卫生事业硬件设施短板。实行全民心肺复苏急救技术培训,提高群众应急救护能力。四是做好灵活就业人员、低保、特困人员和残疾人保障工作,为灵活就业人员申请社保补贴 29 人,为高校毕业生返乡就业申请岗位补贴 4 人。完成妇女“两癌”筛查 60 人,慰问妇女儿童及家庭 50 余户,慰问困难群众 66 户 18,865 元。做好全镇 80 岁及以上的 126 名高龄老人申报补贴工作。新增办理养老待遇 48 人,完成 744 户已满 60 岁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居民的生存验证。

6	推进平安建设,维护社会稳定	开展信访大排查、大接待、大化解活动,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工作,切实做好“平安三率”宣传推广工作,促进平安闻韶建设。	一是开展信访大排查、大接待、大化解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反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加大宣传力度,扎实开展“平安三率”宣传行动,深入推进平安闻韶建设。加强精神障碍病患者、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对象的管理,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二是贯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相关要求。对辖区企业、“三小”“三合一”、人员密集场所、餐饮业、烟花爆竹零售点、经营性自建房等领域不定期开展安全隐患联合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累计检查了102家次,发现安全隐患15处,均已完成整改。三是做好各项灾害防御工作,落实好“三防”工作责任制。
---	---------------	--	---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根据闻韶镇政府所提供的《2023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及工作总结等材料,其2023年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指标设置以及完成情况如下表1-2所示:

表 1-2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指标表

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镇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持续加强自身建设,着力打造为民务实高效廉洁政府,贯彻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发展现代农旅产业,大力推动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平安闻韶建设,紧抓安全生产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切实强化社会保障。			完成
部门履职的整体效果	指标类型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人大会议次数	≥2次	2次
			计划工作完成率	≥80%	100%
			上党课活动开展次数	≥10次	17次
		质量指标	工作经费使用合规性	合理合规	合理合规
			日常工作完成率	≥99.9%	100%
			宣传覆盖率	≥85%	90%

			乡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90%	9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使用率	≥ 90%	9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乡镇人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业务处理能力提升率	≥ 9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对水域和土壤的污染	有效保障 水域和土壤的污染	有效保障 水域和土壤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当地经济发展贡献	持续输出	持续输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 90%	90%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仁化县政府公众信息网公开的《2023 年闻韶镇政府部门预算》及闻韶镇政府提供的《2023 年闻韶镇政府部门决算报表》，闻韶镇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收入。

2023 年闻韶镇政府部门年初预算收入为 1,039.26 万元，全年预算收入为 1,738.62 万元，决算收入为 1,738.62 万元。收入来源分为 3 类，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占总收入的 77.3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占总收入的 9.85%、其他收入占总收入的 12.81%。

表 1-3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收入比例
----	-------	-------	-----	--------

一、财政拨款收入	840.44	1,344.67	1,344.67	77.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8.82	171.30	171.30	9.85%
三、其他收入	-	222.65	222.65	12.81%
本年收入合计	1,039.26	1,738.62	1,738.62	1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	-
总计	1,039.26	1,738.62	1,738.62	100%

注：数据来源于 2023 年闻韶镇政府部门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闻韶镇政府部门总体支出为 1,73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0.58 万元，项目支出 578.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为 66.75%；项目支出占总支出比重为 33.25%，详见下表：

表 1-4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按支出性质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占比
一、基本支出	735.88	1,160.58	1,160.58	66.75%
人员经费	735.88	1,006.11	1,006.11	-
公用经费	-	154.47	154.47	-
二、项目支出	303.38	578.04	578.04	33.25%
本年支出合计	1,039.26	1,738.62	1,738.62	10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总计	1,039.26	1,738.62	1,738.62	-

二、绩效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指标体系设计主要参考《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

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有中省市资金）模板，并根据闻韶镇政府2023年部门履职工作，细化整体效能、专项效能个性化指标，形成《闻韶镇政府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以下对本次涉及的评价指标进行逐一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一）履职效能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整体效能和专项效能两个方面，包括重点工作完成率、绩效指标完成率、镇村产业、招商引资等15个指标，指标分值46分，评分得42.6分，得分率为92.61%。

1. 整体效能。

指标分值23分，评价得分21.1分，得分率91.74%。

（1）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3分，得分率100%。

根据闻韶镇政府提供的《闻韶镇政府2023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有6项，完成情况如下表2-1，重点工作任务全部完成。按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表 2-1 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表

重点工作任务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期望达到的目标	完成情况	是否完成目标
----------	--------	---------	------	--------

1. 宣传工作	常态化开展理论中心组学习、精神文明建设及意识形态等各项工作。	推进镇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保障意识形态安全。	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7 次; 加强“学习强国”、韶关发布、仁爱仁化 APP 等干部理论学习平台的推广和使用,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素质。建设省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站 2 个,解决了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制度不健全,志愿服务队伍不齐备等问题。召开意识形态(含网络意识形态)领域风险评估会议 4 次,严格执行每日舆情报告制度,严格执行新闻、政务信息公开报送“三审”制度,切实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风险排查和舆情监控。	是
2. 党建工作	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规范开展理论学习,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扎实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确立 15 个具体课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镇党政班子领导领办民生实事 15 项,各支部党员干部认领好事实事 150 余件,着力推动学习调研成果转化为“为民办实事”的生动实践。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组织纪检干部集中学习 35 次,梳理出集体及个人存在问题 19 条。坚决查处各类违纪违法案件,立案 3 宗,其中 1 宗已办结,给予党纪处分 1 人,另外 2 宗正在查办中。	是
3. 农林水工作	落实河长制,推进林长制,加强企业污染治理,常态化抓好扬尘整治,推进土壤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加快发展现代农旅产业,落实粮食安全和生产工作。	垃圾、污水处理不断提升,农村生产生活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完成粮食生产任务,发展现代农业和特色产业,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有效提升。	全面落实林长制,切实抓好松材线虫等有害生物防治。对采伐林地造林更新和低质低效松树林进行优化提升,完成林分优化 400 亩。全面落实河长制,6 个镇级河长、5 个村级河长开展巡河 238 次,积极做好水面漂浮物清理、河道清淤、采砂等专项整治行动。加大宣传力度,并每日加强巡查,严控露天焚烧行为,加大镇街主干道保洁力度,增加洒水频次,有效抑制扬尘。抓好土壤、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每周定期对主要路段开展巡查,严厉打击固体废弃物乱堆放、异地非法倾倒等行为。	是

4. 应急工作	抓好安全生产“四项工作”；深入开展消防安全“两项工作”，对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落实“三防”工作责任制。	优化社会治理，落实安全生产工作，杜绝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对辖区企业、“三小”“三合一”、人员密集场所、餐饮业、烟花爆竹零售点、经营性自建房等领域不定期开展安全隐患联合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累计检查了102家次，发现安全隐患15处，均已完成整改。严格落实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值守制度，做好各项灾害防御工作，落实好“三防”工作责任制。	是
5. 综治维稳工作	开展信访大排查、大接待、大化解活动，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和防范电信诈骗、非法集资、禁毒”等工作，切实做好“平安三率”宣传推广工作，促进平安闻韶建设。	及时排查发现各类风险隐患，及时破解各类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开展信访大排查、大接待、大化解活动，累计接访群众44批次61人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1宗（含2宗历史积案），化解率100%，上级转办的10宗信访案件已全部办结。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反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工作，扎实开展“平安三率”宣传行动，深入推进平安闻韶建设。	是
6. 人大工作	召开镇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第五次会议，听取镇政府关于十七届人大三次、四次会议议案、建议办理情况报告；配合开展“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主题活动；开展代表视察活动（计划每年开展两次）。	依法履行职责，积极主动作为，着力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为推动闻韶镇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召开镇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五次会议，听取镇政府关于十七届人大三次、四次会议议案、建议办理情况报告。完成代表中心联络站和村级联络站的建设和运行工作，开会、闭会期间代表活动，乡镇人大监督、换届选举等履职工作，代表学习培训，信息化终端设备及系统维护等工作。	是

（2）绩效指标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2.8分，得分率为93.33%。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申报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详见表 1-2，设置的 14 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但个别指标值完成值超过 150%，例如“上党课活动开展次数”的指标值设置为“ ≥ 10 次”，实际完成 17 次，完成率为 170%，超过 150%。按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 0.2 分。

（3）镇村产业。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建立乡村振兴车间，成立运营强镇富村农业公司，壮大村集体经营性收入，使得全镇各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 10 万元以上。2023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3,620 元、增长率为 5.6%，高于闻韶镇 2023 年 GDP 增速 4.01%。该指标不扣分。

（4）招商引资。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75%。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签约了 3 个招商引资项目，总投资约 1 亿元，完成了上级下达的 1 亿元招商引资任务目标。闻韶镇 2023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25,375.96 万元，GDP 增速为 4.01%，但低于仁化县 GDP 的目标增长率为 5.5%。按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5）粮食生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1.8 分，得分率为 90%。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清理并复耕、复种失管果园 706 亩；

完成粮食种植总面积 6,481.08 亩（其中，水稻种植面积 3,495.48 亩、杂粮种植面积 2,985.6 亩），完成大豆种植 145.6 亩、花生种植 765.4 亩，基本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粮食种植任务（粮食种植面积 6,150 亩、粮食产量 2,640 吨、大豆种植 90 亩、油料播种 1,616 亩），但油料播种面积未达到目标任务。按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 0.2 分。

（6）生态文明建设。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2.5 分，得分率为 83.33%。

闻韶镇政府一是加强对水、大气、土壤、固体废弃物等环境污染宣传与防治，确保了 2023 年没有发生较大的大气、土壤、固体废弃物环境污染事件。二是对采伐林地造林更新和低质低效松树林进行优化提升，完成林分优化 209.69 亩，未完成上级下达的 400 亩任务指标。三是全面落实河长制，积极开展水面漂浮物清理、河道清淤、采砂等专项整治行动，完成域内河道清理任务，未发生较大的水环境污染事件。

由于未完成林分优化的目标任务，按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 0.5 分。

（7）社会综合治理。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闻韶镇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反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工作，开展“平安三率”宣传行动，调解社会矛盾纠纷，

社会矛盾化解率 100%，全年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保障辖区社会总体和谐稳定。该指标不扣分。

（8）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闻韶镇提供的《2023 年度单位指标执行全年支出进度情况表》，部门年底统计的支出进度=（授权支付金额+直接支付金额+实拨金额+转账核销金额）/单位指标调整后金额=1,780.6/1,931.21=92.2%，全年支出进度 90%以上。该指标不扣分。

2. 专项效能。

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21.5 分，得分率 93.48%。

（1）脱贫人口就业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闻韶镇政府发挥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人口就业作用，2023 年统筹安排公益性岗位 19 人；推进乡村振兴车间投入运营，增加村集体收入，帮扶有劳动能力脱贫人口就业。2023 年全镇有劳动能力的脱贫人口为 41 户 71 人，在镇村的帮扶下全部实现就业，有劳动能力脱贫人口就业率 100%。该指标不扣分。

（2）乡镇干部空编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2.5 分，得分率为 83.33%。

2023 年闻韶镇政府完成“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修缮提升、

下徐村、华塘村人大代表联络站提升等项目，完善配套设施，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进一步激发乡镇机关干部扎根基层、干事创业的积极性。2023 年全镇空编人数为 4 人（行政编 1 人、执法编 1 人、事业编 2 人），核定编制为 52 人，乡镇干部空编率为 7.69%，全年乡镇干部空编率超过 5%。按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 0.5 分。

（3）宜居圩镇达标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闻韶镇政府扎实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完成了镇域自来水净化改造项目建设，有效保障供水水质；完成镇区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项目建设，提高了污水处理能力。完成闻韶镇“139 美丽圩镇”建设项目，圩镇面貌焕然一新，补足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改善圩镇人居环境，达到宜居圩镇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4）生态公益林面积保持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利用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推进植树造林“增绿”，持续推进森林抚育、先后完成疏林地及未成林地培育 400 余亩，特色经济林改造 75 亩；构建巡防体系“护绿”。强化护林队伍建设，开展护林员业务培训和应急演练 3 期，常态化开展巡林护林工作，及时发现并除治松材线虫病死松树 300 多株、排查并消除火灾隐患 15 处，确保全年未发生森林

火灾及林业执法案件，有效保护了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生态公益林面积保持率 100%。该指标不扣分。

（5）人大审议意见办理落实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闻韶镇政府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对 2023 年上半年工作进行了回顾，安排了下一步工作，并对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由镇人大代表票决出开展 6 件民生实事（①完成下徐村、华塘村人大代表联络站提升项目建设；②完成闻韶镇敬老院厨房改造及其他补短板项目建设；③完成闻韶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修缮提升项目建设；④完成闻韶镇区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建设项目；⑤完成闻韶镇卫生院业务楼项目建设；⑥启动闻韶镇地面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的完成情况进行了简要汇报：①～⑤项已完成，第⑥项已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启动。镇人大审议意见办理落实率 100%。该指标不扣分。

（6）基层组织建设。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闻韶镇政府推动村小组“两个覆盖”“1+1+3”工作，初步打造了江南新屋组、白竹六组、塘源路头组 3 个党群服务室示范点，加强软弱涣散党组织下徐村党支部的整顿工作，持续做好党建日常管理工作。扎实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发放学习资料 369 册,为行动不便党员开展送书上门 13 人次。累计开展上党课活动 28 次、远程教育学习 18 场次、外出学习 1 次。确立 15 个具体课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镇党政班子领导领办民生实事 15 项,各支部党员干部认领好事实事 150 余件,着力推动学习调研成果转化为“为民办实事”的生动实践。2023 年发展了党员 4 名,党员发展计划完成率达 100%,闻韶镇无 3 年以上未发展党员的村,均按上级分配指标完成发展党员任务。该指标不扣分。

(7) 公共文化服务。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66.67%。

2023 年闻韶镇政府通过“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活动等,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2023 年开展了《男女平等宣讲活动》《党纪学习教育》《组工讲坛-发展党员及培训实操》等活动主题,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元宵、端午等系列文化活动和乡村“复兴少年宫”活动等 150 余场。但闻韶镇政府未能提供“三馆一站”全年开放时间天数台账资料(只表示工作日都开放)和 2022 年开展公益性讲座、培训、文化活动等服务项目次数的相关资料,无法计算 2023 年服务项目次数的增长情况。按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 1 分。

(8) 专项资金支出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上级下达闻韶镇政府的专项资金（中央、省、市级政策任务）有 40 项，共下达专项资金 488.06 万元，专项资金共支出 486.20 万元，各专项资金（中央、省、市级政策任务）支出进度=（各专项资金支出数÷专项资金下达（安排）数）×100%=99.60%，本指标综合得分=99.60%×3=3 分。该指标不扣分。

（二）管理效率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成本运行七个方面，包括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编制约束性、财务管理合规性等 2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4 分，评价得 46.17 分，得分率为 85.50%。

1. 预算编制。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1）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5 分，得分率 100%。

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度未申请新增本级资金预算的项目，不存在按要求的范围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该指标不扣分。

2. 预算执行。

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6.37 分，得分率 79.63%。

（1）预算编制约束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3.87 分，得分率为 96.75%。

2023 年闻韶镇政府的全年预算数为 1,738.62 万元，预算调剂额为 61.11 万元，预算调剂发生率为 3.51%；年中追加资金额为 52.38 万元，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为 3.0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3.87 分。该指标扣 0.13 分。

（2）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2.5 分，得分率为 62.5%。

闻韶镇政府制定了《闻韶镇财务管理规定》《闻韶镇采购管理制度》《闻韶镇公务接待管理制度》《闻韶镇建设项目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制度执行基本到位。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货物采购款项支付的会计凭证附件无货物签收或验收单，仅以拍照作为佐证，不规范。例如：记账-07-0059#凭证，购买“三八”妇女节活动用品杯子套盒 75 套 2,625 元；记账-07-0061#凭证，购买廉政教育活动用品抱枕 50 个 2,950 元；记账-07-0105#凭证，购买电话座机 1 台 120 元。二是存在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情况。例如：记账-07-0064#凭证，在 2023 年 7 月 27 日一次性支付闻韶镇敬老院消防维保费 8,400 元，但合同期从 2022 年 12 月 1 日开始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约定付款方式为“一期款：服务期满六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 50%款项 4,200 元。二期款：服务期满一

年后支付合同总价剩余 50%款项 4,200 元”。三是部分采购事项的会计凭证附件不规范。例如：2023 年 7 月，应急货架采购及安装 9,360 元，工程验收单缺少验收人员签名。该指标扣 1.5 分。

3. 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闻韶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在仁化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2022 年闻韶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按规定进行了公开。部门预决算公开及时、规范。该指标不扣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经核实，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度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已随部门预算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同步公开，2022 年度的绩效自评报告已随部门决算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同步公开。该指标不扣分。

4. 绩效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 70%。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75%。

闻韶镇政府制定了《闻韶镇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预算绩效管理的内容包括预算绩效目标管理、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绩效评价管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与应用管理等方面。但未按《闻韶镇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第六条的要求制定《操作细则》，未明确各相关部门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按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 4 分，得分率为 66.67%。

从闻韶镇政府编制的《2023 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可见，其绩效目标及指标的编制存在一定的不足。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绩效目标未包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人大工作”，绩效目标不完整。二是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产业、粮食生产”等方面的发展指标，不能体现闻韶镇政府履职效能，绩效指标的完整性不足。三是指标值不可量化，难以考核，绩效指标的可衡量性不足。如社会效益指标“确保乡镇人大切实发挥职能作用”的指标值设置为“有效保障”，可持续影响指标“对当地经济发展贡献”的指标值设置为“持续输出”。四是指标值设置不当。如生态效益指标“减少对水域和土壤的污染”的指标值设置为“有效保障水域和土壤的污染”。按评分标准，该指标酌情扣 2 分。

5. 采购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闻韶镇政府的政府采购项目包括 32 项，采购金额共计 67.91 万元，最大的合同金额为 27.30 万元，采购金额较低。所有的采购项目均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进行了采购意向公开。该指标不扣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闻韶镇政府制定了《闻韶镇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闻韶镇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该指标不扣分。

（3）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度闻韶镇政府发生的采购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闻韶镇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闻韶镇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在评价过程中暂未发现存在采购活动不合规的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度闻韶镇政府发生的 32 项政府集中采购项目，采购金额共计 67.91 万元，最大的合同金额为 27.30 万元，采购

金额较低,所有的采购项目均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上直接订购或定点采购的方式进行,合同签订及时。该指标不扣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2023 年度闻韶镇政府所有的采购项目均在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电子卖场上直接订购或定点采购的方式进行,合同签订后自动进行备案,合同备案公开及时,符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规定。该指标不扣分。

(6) 采购政策效能。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闻韶镇政府制定了《2023 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因本年度采购金额较低,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将本年度采购预算全部为中小企业预留,完成采购金额 67.91 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为 67.91 万元,该指标得分=100%×1=1 分,不扣分。

6. 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3 分,得分率 73%。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调研过程中未发现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超过

规定标准的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闻韶镇政府在 2023 年度未发生固定资产处置事项；2023 年将自有门面（原闻韶镇人民政府农业服务中心）对外出租，收取年租金 4,200 元，该出租收益收入已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上缴国库，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资产处置收益上缴及时。该指标不扣分。

（3）资产盘点情况。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0.5 分，得分率为 50%。

闻韶镇政府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8 号）和《闻韶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在 2023 年度组织开展了一次固定资产盘点，提供了《固定资产盘点表》，但未见其对固定资产盘点差异进行原因查明以及对盘亏进行处理的相关材料。按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5 分。

（4）数据质量。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50%。

根据闻韶镇政府提供的资产卡片台账、《固定资产盘点表》《2023 年仁化县闻韶镇政府决算报表》和《2023 年国有资产分析报告》，资产数据的准确性存在不足。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2023 年国有资产分析报告》中

的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为 703.27 万元，而《2023 年仁化县闻韶镇政府决算报表》中的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为 719.93 万元，两者不一致；二是资产卡片台账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108.05 万元（不含 2 项基础设施）、资产数量 1,818 项，而《固定资产盘点表》中的固定资产原值 1,104.23 万元（不含 2 项基础设施）、资产数量 1,806 项，两者的资产原值、资产数量均不一致。三是根据《固定资产盘点表》，上次资产清查未见实物或已拆除的资产 11 项（原值 29.49 万元）仍然挂在账上。固定资产账账、账卡、账实不符，资产数据质量较差。该指标酌情扣 1 分。

（5）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0.8 分，得分率为 40%。

闻韶镇政府制定了《闻韶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固定资产的管理机构及职责，资产管理、购置、验收、领用、发放、登记与转移、交接、处置等程序和责任。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部分资产无法找到。现场抽查党政办固定资产卡片台账上的联想启天 m48 电脑、联想 2655DN 打印机，资产管理人员均无法找到这两台电子设备。二是部分固定资产账存实无。抽查卡片台账上的嘉陵摩托车 3 台、三凌空调机 1 台、东芝彩色 21 寸电视机 1 台、日立彩色 21 寸电视机 1 台、扬天电脑 2 台，均无法找到实物，资产管理人员也承认已无实物。三是部分固定资产处于闲置状态。存放在 4 楼仓库

的联想电脑、爱普生打印机、传真机等 17 项电子设备，取得资产的年限较长，已处于待报废闲置状态，但未及时进行报废销账。四是资产管理不到位，部分电脑、空调机未贴标签。资产管理存在较大的缺陷。该指标酌情扣 1.2 分。

（6）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固定资产盘点表》中的固定资产原值 1,104.23 万元（不含 2 项基础设施），扣除其中已无实物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29.49 万元以及放在 4 楼仓库的闲置资产原值 7.62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99.29%，固定资产利用率超过 90%。该指标不扣分。

7. 运行成本。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6.5 分，得分率 92.86%。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 5.5 分，得分率为 91.67%。

闻韶镇政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仁化县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3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编制《2023 年闻韶镇政府部门预算》，部门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

存在的主要问题：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54.47 万元，比 2022 年公用经费决算数 106.81 万元增加了 47.66 万元，公用经费决算数增长率为 44.62%，公用经费

支出大幅增加，不符合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按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5 分。

（2）“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闻韶镇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和《闻韶镇政府 2023 年部门决算》，闻韶镇政府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34.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23.7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0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12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5.7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25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数。该指标不扣分。

三、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通过对闻韶镇政府提供的佐证材料进行审核分析、现场评价等，结合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方面综合对闻韶镇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进行评价分析。总体上看，闻韶镇政府基本上完成履职工作，整体履职成效较好，但在财务管理、绩效管理、资产管理、运行成本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足。综合评定闻韶镇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8.77 分，绩效等级为“良”（见下表 3-1，详细评分见附件）。

表 3-1 评价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46	42.6	92.61%	整体效能	23	21.1	91.74%
				专项效能	23	21.5	93.48%

管理效率	54	46.17	85.50%	预算编制	5	5	100%
				预算执行	8	6.37	79.63%
				信息公开	4	4	100%
				绩效管理	10	7	70%
				采购管理	10	10	100%
				资产管理	10	7.3	73%
				运行成本	7	6.5	92.86%
合计	100	88.77	88.77%	合计	100	88.77	88.77%

四、主要绩效

（一）镇域经济取得新发展，圩镇面貌焕然一新

2023年闻韶镇政府抢抓“百千万工程”机遇，全力推动镇域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2023年签约了美神有机肥加工厂、年产25万KVA铅酸蓄电池和仁化县亿丰新型材料厂等3个项目，总投资约1亿元，其中，美神有机肥加工厂已建成投产，另2个项目也已于10月份开工建设。此外，投资0.3亿元“蛙光互补”项目、投资3.8亿元的卜古岭现代风情酒店项目、总投资0.84亿元的广东国恒塑业自动化PSP生产车间转移等3个项目也正在有序推进中。二是大力发展镇村产业。闻韶镇引进的莞仁农旅公司流转约540亩田地种植优质水稻，并盘活粮所闲置房屋，改造升级为集粮食仓储、加工、包装一体的车间，着力发展现代农业。建立乡村振兴车间，发展壮大经济。三是扎实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完成闻韶镇“139美丽圩镇”建设项目，圩镇面貌焕然一新。完

成镇域自来水净化改造项目建设，有效保障供水水质。完成镇区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项目建设，提高污水处理能力。

（二）深入实施和美乡村建设，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抓好全镇 74 户 222 名脱贫人口的动态监测工作，防止规模性返贫发生。深入开展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筹集帮扶物资 13.5 万元，争取 6·30 捐赠资金 13 万元。加强扶贫产业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全镇有 24 项扶贫资产，合计 332.60 万元，其中，公益类扶贫资产 16 项 125.60 万元，经营性扶贫资产 8 项 207 万元，无户类扶贫资产。发挥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人口就业作用，统筹安排公益性岗位 19 人。二是切实抓好农业工作。严格落实农田水利、高标农田管护方案，做好农田水利与高标准农田建后管护工作。做好农业发展服务工作，为全镇 3,606.67 亩粮食作物购买保险，有效防范化解农业生产风险。清理并复耕、复种失管果园 706 亩，完成水稻种植面积 3,495.48 亩，杂粮种植面积 2,985.6 亩，合计完成粮食种植总面积 6,481.08 亩，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粮食种植任务。发挥引进莞仁农旅公司等农业企业作用，大力发展现代农旅产业。三是深入实施和美乡村建设。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不断完善农村基础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全面推进农村“厕所革命”，2023 年完成无害化卫生户厕改造 2 户，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 100%。扎实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实现污水收

集管网全覆盖。常态化落实村庄长效管护，加强畜禽圈养管理。创建“四小园”143个。在全镇5个村全面推广乡村治理“积分制”，采取群众参与村庄治理获得积分并兑换奖品的方式，提高了群众参与基层治理的积极性。四是村集体经济不断发展壮大。成立运营强镇富村农业公司，2023年营业额达378.02万元，盈利25.65万元；争取上级资金300万元入股鸿伟木业（仁化）有限公司获取分红收益，使得全镇各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10万元以上。

（三）全面落实污染防治，持续做好生态保护

一是抓好大气污染防治。充分利用电子显示屏和小喇叭等，加大宣传力度，并每日加强巡查，严控露天焚烧行为。督促“北控”环卫公司加大镇街主干道保洁力度，增加洒水频次，有效抑制扬尘。二是全面落实林长制，切实抓好松材线虫等有害生物防治。对采伐林地造林更新和低质低效松树林进行优化提升，完成林分优化209.69亩。扎实开展森林防火工作，5个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运行顺畅，护林员、应急队伍加强防火演练，提升应急处置水平。三是抓好水污染防治。全面落实河长制，6个镇级河长、5个村级河长开展巡河238次，积极做好水面漂浮物清理、河道清淤、采砂等专项整治行动，真正做到以“河长制”促“河长治”。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落实饮用水水质全过程监测。大力开展植树造林，防治水土流失。四是抓好土壤、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加强非法转移倾倒固体

废物行为举报奖励宣传，每周定期对主要路段开展巡查，严厉打击固体废弃物乱堆放、异地非法倾倒等行为。

（四）落实社会保障政策，民生福祉更加殷实

一是积极落实社会保障、困难帮扶政策。2023 年完成灵活就业人员申请社保补贴 29 人，为高校毕业生返乡就业申请岗位补贴 4 人。完成妇女“两癌”筛查 60 人，慰问妇女儿童及家庭 50 余户。慰问困难群众 66 户 18,865 元。做好低保、特困人员和残疾人工作，现有低保户 59 户 145 人，分散特困人员 15 户 15 人，入住敬老院特困人员 9 人，残疾人 185 人。做好全镇 80 岁及以上的 126 名高龄老人申报补贴工作。新增办理养老待遇 48 人，完成 744 户已满 60 岁领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居民的生存验证。为群众医保返回结算零星报销 13 人次，报销金额近 5 万元。常态化开展社工服务，走访服务对象 260 余人，协助开展各类活动 10 余场次，服务群众 680 余人次。二是完成下徐村、华塘村人大代表联络站提升项目、闻韶敬老院厨房改造及其他补短板项目、闻韶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修缮提升项目、闻韶镇镇区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建设项目、闻韶卫生院业务楼项目等 5 件民生实事。三是改善教学、医疗卫生条件。结合乡村振兴工作，完成了镇泰学校污水工程排水系统的改造，争取上级支持使用 630 资金投入 6.5 万元完成了镇泰学校学生宿舍洗漱台等设施的改造建设，改善了学校师生的校园生活环境。积极配合推进完成了闻韶卫生院业务楼

建设，着力补齐了闻韶镇卫生事业硬件设施短板。

（五）扎实做好社会治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开展信访大排查、大接待、大化解活动，累计接访群众 44 批次 61 人次，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11 宗（含 2 宗历史积案），化解率 100%。二是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反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加大宣传力度，扎实开展“平安三率”宣传行动，深入推进平安闻韶建设。加强精神障碍病患者、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对象的管理，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三是落实好“三防”工作责任制，对辖区企业、“三小”“三合一”、人员密集场所、餐饮业、烟花爆竹零售点、经营性自建房等领域不定期开展安全隐患联合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累计检查了 102 家次，发现安全隐患 15 处，均已完成整改。全年未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保障辖区社会总体和谐稳定。

五、存在问题

（一）部分履职效能有待提升

一是闻韶镇政府 2023 年完成林分优化 209.69 亩，未完成上级下达的 400 亩任务指标。二是 2023 年全镇空编人数为 4 人，乡镇干部空编率为 7.69%，全年乡镇干部空编率超过 5%。三是未能提供“三馆一站”全年开放时间天数台账等资料，公共文化服务有待加强。

（二）财务核算的规范性不足

一是部分货物采购款项支付的会计凭证附件无货物签收或验收单，仅以拍照作为佐证，不规范。二是存在未严格按合同约定付款的情况。三是部分采购事项的工程验收单缺少验收人员签名。

（三）绩效管理工作有待提高

一是未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要求制定《操作细则》，未明确各相关部门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二是绩效目标未包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人大工作”，绩效目标完整性不足；三是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产业、粮食生产”等方面的发展指标，不能体现闻韶镇政府履职效能；四是部分指标值的可衡量性不足，难以量化考核；五是生态效益指标的指标值设置不当。

（四）资产管理责任有待进一步落实

一是部分资产无法找到。二是部分固定资产账存实无。三是部分固定资产长期处于待报废闲置状态，但未及时进行报废销账。四是部分电脑、空调机未贴标签。五是虽然在2023年组织开展了固定资产盘点，但未对盘亏和已损坏固定资产进行查明原因，分清责任，并提出处理意见。

（五）运行成本控制有待加强

闻韶镇政府2023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数为154.47万元，比2022年公用经费决算数106.81万元增加了47.66万元，公用经费决算数增长率为44.62%，公用经费支出大幅增加。

六、相关建议

（一）严格落实政府部门权责，积极提升履职效能

一是全面落实林长制，镇村两级林长履职到位，积极推进采伐林地造林更新和低质低效松树林进行优化提升，努力完成上级下达的林分优化任务指标。二是逐步完善配套设施，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进一步激发乡镇机关干部扎根基层、干事创业的积极性，降低乡镇干部空编率。三是落实“三馆一站”开放要求，组织开展多层次的群众文化活动，并做好相关台账记录资料的整理归集，切实提升乡村基本文化服务功能。

（二）严格按合同约定付款，强化报账单据审核

一是加强合同管理，严格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付款，禁止提前支付合同款项。二是强化物资采购报销单据的审核，确保凭证附件齐全、规范、签字盖章完整准确。对办公用品等零星物资采购费用，报销附件应有物品清单、发票、刷卡凭据，办公用品入库验收单，除零星采购外，还应有采购合同等；对大宗物资采购费用，报销附件应有发票、采购合同，中标通知书，物资使用部门对合同清单上的物资进行点验后的验收手续；对工程和服务等各类政府采购费用，报销单据应注明费用名称、付款进度，已经付款金额，本次付款金额，除正式发票、合同外，支付进度款应出具相关人员对工程进度或服务结果的确认手续，支付尾款时必须出具具备资格的人员签署的完工验收证明。

（三）明确绩效管理职责，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一是按《闻韶镇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要求制定《操作细则》，明确各相关部门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二是绩效目标的内容应涵盖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确保绩效目标的完整性，并设置对应的绩效指标。三是绩效指标的设置应体现部门的主要履职效能，保障绩效指标的完整性。例如：可将“粮食生产、招商引资、GDP 预期实现值”设置为绩效指标，以体现部门的主要履职效果。四是绩效指标的设置要做到合理性、可衡量性和可获得性，确保容易取得相关数据对预设的各项指标进行定量评价，有效监控和评价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果。例如：可将生态效益指标设置为“森林或公益林面积增加数”或“水域和土壤污染案件减少率”，并设置具体的指标数值。

（四）强化资产监管，落实资产管理责任

一是严格执行政府国有资产管理制。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管理，严格落实固定资产盘点制度，并对盘盈、盘亏的资产按规定进行及时处理，确保固定资产的账账、账卡、账实相符。二是加强对固定资产的动态监管。对资产的购置、领发、维护、出租出借、清理处置等环节进行全过程监控，建立监控台账，保障部门资产的安全、完整。三是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考核制度。定期对资产管理责任部门（人）进行考核，落实资产监督管理责任。

（五）加强日常经费支出管理，严控公用经费支出

严控公用经费支出，从严控制办公用品购置、印刷费用、电话费、会议、差旅、培训、调研等日常经费支出，确保做到符合“2023 年的公用经费决算数不得高于 2023 年的公用经费预算批复数”的要求。

附件：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仁化县闻韶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说明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履职效能	46	整体效能	23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完成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任务实际完成数/全年重点工作任务总数×100%。得分以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指标分值为基础核定。	3	
				绩效指标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指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指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申报表中已实现指标数/申报指标数×100%，得分以绩效指标完成率*指标分值为基础核定。	2.8	个别指标值完成值超过150%，例如“上党课活动开展次数”的指标值设置为“≥10次”，实际完成17次，完成率为170%，超过150%。
				镇村产业	3	反映推进镇村产业发展、带动农民增收的情况。	依托本地资源条件，盘活资源资产，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乡村产业，促进产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同期GDP增速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3	
				招商引资	4	反映推进招商引资的履职效果。	1.招商引资落地项目数量或引资额达到计划目标的，得2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2.全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不低于仁化县目标增长率，得2分，否则按实际情况核定得分。	3	GDP增速为4.01%，低于仁化县GDP的目标增长率5.5%。
				粮食生产	2	反映完成粮食生产考核任务的情况	对撂荒地整治复耕，完成本年度的粮食种植面积和粮食产量任务，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8	油料播种面积未达标。
				生态文明建设	3	反映在开展污染防治、落实林长制、河长制等方面取得成果。	1.开展大气、土壤、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加大宣传力度，加强巡查，没有发生较大的大气、土壤、固体废弃物环境污染事件，得1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2.5	完成林分优化209.69亩，未完成上级下达的400亩任务指标。

						2. 落实林长制，镇村两级林长履职到位，完成松材线虫病枯死树除治和林分优化提升任务的，得 1 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3. 落实河长制，镇村两级河长履职到位，常态化组织开展水面漂浮物及两岸固体垃圾清理行动，完成域内河道清理任务，没有发生较大的水环境污染事件的，得 1 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社会综合治理	2	反映部门在开展社会治理、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取得的效果。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反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工作，开展“平安三率”宣传行动，调解社会矛盾纠纷，社会矛盾化解率 100%，全年没有发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保障辖区社会总体和谐稳定，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2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3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照财政部门年底统计的支出进度计算。 2. 全年支出进度 90%以上的得满分，低于 90%的，得分=（支出进度/90%）*本指标分值。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综合考虑不可控因素调整最终得分：如部门/单位已在年底前提提交支付申请但因不可控因素未能及时完成指标支付的，最终得分根据截至年底已提交的支付申请金额加上已实际支付的金额所计算的支出进度予以计分。	3	
		专项效能	23	脱贫人口就业率	3	反映利用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情况 结合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开展驻镇帮扶、分类分级帮扶、组团帮扶，充分发挥强镇富村公司、乡村振兴车间、公益性岗位安置等作用，就近吸纳在家有劳动能力脱贫人口就业，脱贫人口就业率达 90%以上，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3	
				乡镇干部空编率	3	反映利用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保障省级财政奖补经费改善乡镇机关干部的生活条件的实施效果。 开展“五小”场所和周转房建设，完善配套设施，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进一步激发乡镇机关干部扎根基层、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乡镇干部空编率控制在 5%以内的，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2.5	2023 年全镇空编人数为 4 人（行政编 1 人、执法编 1 人、事业编 2 人），核定编制为 52 人，乡镇干部空编率为 7.69%，全年乡

									镇干部空编率超过 5%。
				宜居圩镇达标率	3	反映推进美丽圩镇建设取得的效果	完成本镇“139 美丽圩镇”建设项目，提升镇域整体风貌、补足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改善圩镇人居环境，达到宜居圩镇标准，宜居圩镇达标率 100%，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3	
				生态公益林面积保持率	3	反映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对促进森林资源管护的作用	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专门用于生态公益林日常巡护、宣传、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等，有效保护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生态公益林面积保持率 100% 的，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3	
				人大审议意见办理落实率	3	反映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经费的使用效果	镇人大依法履职，每年至少召开人代会议 2 次、会议有效时间都在 1 天以上，推动解决一些党委关注、群众关心、社会关切的问题，镇人大审议意见办理落实率达 80% 以上，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3	
				基层组织建设	2	反映社区办、村办、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等专项经费保障对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的作用	专项经费保障了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不断增强，扎实推进广东省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贯彻落实，开展排查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工作，三年内实现整顿转化 100%；进一步提高发展党员工作质量，党员发展计划完成率达 100%，消除 3 年以上未发展党员村，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2	
				公共文化服务	3	反映专项资金支持“三馆一站”免费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情况。	通过“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举办公益性讲座、展览，开展宣传活动，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活动等，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三馆一站”每年开放时间在 300 天以上，开展公益性讲座、培训、文化活动等服务项目次数较上一年度有所增长的，得满分；否则，据实酌情扣分。	2	闻韶镇政府未能提供“三馆一站”全年开放时间天数台账资料（只表示工作日都开放）和 2022 年开展公益性讲座、培训、文化活动等服务项目次数的相关资料，无法计算

									2023 年服务项目次数的增长情况。
				专项资金支出率	3	反映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到年底的实际支出使用进度。	1. 首先计算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支出进度=（各专项资金预算支出数÷专项资金下达（安排）数）×100%。 2. 再计算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按照部门当年度各专项资金额度占部门所有专项资金额度的比重，对各专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加权平均。 3. 本指标综合得分=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本指标分值。	3	
管理效率	54	预算编制	5	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5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本级资金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操作指引》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 3 个的，有 1 项没有开展评估，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应评估项目 3 个以内的，有 1 项没有开展评估，扣 1 分，扣完为止。	5	
		预算执行	8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市、县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統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3.87	全年预算数为 1,738.62 万元，预算调剂额为 61.11 万元，预算调剂发生率为 3.51%；年中追加资金额为 52.38 万元，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为 3.01%。
				财务管理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采取扣分法评分： 1. 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	2.5	一是部分货物采购款项支付的会计凭证附件无货物签收或验收单，仅以拍照作为佐

						1 项扣 0.5 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 项扣 0.5 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 项扣 1 分。 4. 评价中发现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情况,发现一项扣 0.5 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上述报告提出的整改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证,不规范。二是存在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情况。三是部分采购事项的会计凭证附件不规范。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 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 0 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 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 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 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 0 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随部门决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 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绩效管理	1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4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3	绩效管理制度未明确各相关部门和人员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	

						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2.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 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股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 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 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 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 30%、30%和 40%, 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6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评分。 2. 根据评价部门自评复核、重点评价整改情况评分。 3. 以上两项得分分别占本指标分值的 50%, 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4	一是绩效目标不完整。二是绩效指标未设置“经济、产业、粮食生产”等方面的发展指标, 不能体现闻韶镇政府履职效能。三是指标值不可量化。四是指标值设置不当。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1. 采购意向 100%公开的得 0.5 分, 否则不得分。 2.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 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40 日内, 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 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 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 得 1.5 分, 否则不得分。	2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财政部门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 1 例不合规情况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	3	

							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3 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2 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 1 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 2 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 3 个月）未上缴的，每 1 笔扣 0.5 分，扣完为止。	1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 1 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0.5	未见其对固定资产盘点差异进行原因查明以及对盘亏进行处理的相关材料。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	1	一是《2023 年国有资产分析报告》中的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与《2023 年仁化县闻韶镇政府

									决算报表》中不一致；二是资产卡片台账的固定资产原值与资产数量与《固定资产盘点表》数据不一致。三是根据《固定资产盘点表》，上次资产清查未见实物或已拆除的资产 11 项仍然挂在账上。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得 0.5 分；如无，扣 0.5 分。 2.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以及绩效自我评价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 1 次扣 0.5 分，扣完 1.5 分为止。	0.8	一是部分资产无法找到。二是部分固定资产账存实无。三是部分固定资产处于闲置状态。四是资产管理不到位，部分电脑、空调机未贴标签。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1. 比率 $\geq 90\%$ 的，得 2 分； 2. $90\% > \text{比率} \geq 75\%$ 的，得 1 分； 3. $75\% > \text{比率} \geq 60\%$ 的，得 0.5 分； 4. 比率 $< 60\%$ 的，得 0 分。	2	
		运行成本	7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6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 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的，得 3 分；否则，若发现一项工作预算编制依据不明确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2. 相关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的得 3 分；否则，若出现一项工作成本超出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	5.5	2023 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54.47 万元，比 2022 年公用经费决算数 106.81 万元增加了 47.66 万

							的同类项目成本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元，公用经费决算数增长率为 44.62%，公用经费支出大幅增加。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	
合计			100		100			88.77	